

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2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

评价机构名称（公章）：山东道一数字经济研究院有限公司

评价报告签发日期：2023年2月19日



企业（或者其他经济组织）名称	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地址	罗庄区付庄街道东三冲村
联系人	柴茂云	联系方式	0539-8921777
企业（或者其他经济组织）所属行业领域	C2651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		
企业（或者其他经济组织）是否为独立法人	是		
核算和报告依据	《中国化工生产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	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（初始）版本/日期	2023年1月9日	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（最终）版本/日期	2023年2月5日		
排放量	按指南核算的企业法人边界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		
初始报告的排放量	2022年		
	23992.56 tCO ₂ e		
经核查后的排放量	2022年		
	23992.56 tCO ₂ e		
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的排放量差异的原因	无差异		
<p>核查结论：</p> <p>1.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的报告指南的符合性：</p> <p>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2022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符合《中国化工生产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，核算边界与排放源识别完整，活动水平数据与排放因子选取准确。</p> <p>2.排放量声明：</p> <p>2.1 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声</p>			

明。

源类别	温室气体本身质量 (单位: 吨)	CO ₂ 当量 (单位: 吨 CO ₂ 当量)
化石燃料燃烧 CO ₂ 排放	8298.61	8298.61
工业生产过程 CO ₂ 排放	0	0
工业生产过程 N ₂ O 排放	0	0
CO ₂ 回收利用量	0	0
企业净购入的电力和热力消费引起的 CO ₂ 排放	15693.95	15693.95
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(吨 CO ₂ 当量)		23992.56
产品产量 (吨)		19918.92
单位产品温室气体排放量 (吨 CO ₂ 当量)		1.2045

2.2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描述

无。

目 录

1.概述	1
1.1 核查目的	1
1.2 核查范围	1
2.核查过程和方法	2
2.1 核查组安排	2
2.2 文件评审	2
2.3 现场核查	3
2.4 报告编写及技术评审	3
3.核查发现	3
3.1 重点受核查方基本情况的核查	3
3.2 核算边界的核查	5
3.3 核算方法的核查	6
3.5 质量保证和文件存档的核查	11
3.6 其他核查发现	11
4.核查结论	11
4.1 排放报告与核算指南的符合性	11
4.2 排放量声明	11
4.3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或者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描述 ...	12